**关于疫情防控期间进一步加强红白喜事管理的公告**

 为加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，避免人群聚集,防止交叉传染，坚决阻断疫情传播，更好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，根据省、市、县各级指挥部“红事缓办、白事简办、宴会不办”文件精神要求，现就加强红白喜事管理工作通告如下：一、暂停办理一切喜事。全镇居民准备举办结婚、订婚、满月、周岁、乔迁、开业、店庆、寿诞等喜事的一律暂停办理。二、操办丧事一律从简。办理丧事必须向村（居）委会、红白理事会报告，简化治丧仪式。缩短办理时间，不得超过 3 天(含遗体火化、出殡时间)；缩小治丧规模，将参与人员限定在 40 人以内。禁止安排民间乐队吹奏、戏班表演、扬幡招魂、糊纸扎等活动；禁止超范围操办丧事酒席；同时做好卫生消毒工作。三、落实好防控责任。村(居)委会要对本辖区红白喜事进行登记备案和管控，明确操办负责人，并组织对参与操办人员逐一检测体温，严禁来自中高风险地区人员和居家医学观察人员参加。四、对违反本通告的，公安机关将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》处理，构成犯罪的，依法追究刑事责任；同时镇纪委成立调查组，对管理不力的村（居）委会相关工作人员进行追责问责。